



第五节

占有



第五节 占有

一、概念（★）

占有，是指人（占有人）对物（占有物）进行管领与控制的事实。



第五节 占有

二、占有的分类（★）

标准	分类	含义	划分意义
有无占有的权源为标准	有权占有	基于本权即法律上的原因而为的占有	（1）有权占有人可拒绝他人为本权的行使，而无权占有人遇有本权人请求返还占有物时，有返还义务。 （2）因侵权行为占有他人之物，不生留置权发生的效果
	无权占有	非基于本权或说是欠缺法律上原因的占有	



第五节 占有

标准	分类	含义	划分意义
无权占有人是否知其无占有的权源	善意占有	占有人 不知 无占有的权源，而误信有正当权源且无怀疑地占有	(1) 动产的善意取得须以善意受让为要件； (2) 恢复义务因善意占有与恶意占有而有所不同
	恶意占有	占有人 明知 无占有的权源，或对是否有权源虽怀疑而仍为占有	



第五节 占有

标准	分类	含义	划分意义
占有人是否具有所有的意思	自主占有	以所有的意思为占有。如买受人对标的物的占有	先占及占有物毁损灭失时占有人的赔偿责任范围等，均对自主占有和他主占有有不同的具体要求
	他主占有	指不以所有的意思为占有。如借用人对借用物的占有	



第五节 占有

标准	分类	含义	划分意义
占有人在事实上是否直接占有其物	直接占有	占有人事实上占有其物。如质权人、保管人对质物、保管物的占有	(1) 间接占有不能独立存在，而直接占有可以独立存在； (2) 对占有的保护，有时仅限于直接占有人； (3) 使动产的交付能依占有改定而进行，便于物的交易
	间接占有	对事实上占有其物之人有返还请求权的占有	



第五节 占有

三、占有取得的原因（★）

1. 民事法律行为，如保管合同、租赁合同、质押合同。
2. 事实行为，如房屋建造、先占、无因管理、侵权行为等。
3. 自然事件，如树上果实落入邻人院内。
4. 占有推定。
5. 继承。【2025年新增】



第五节 占有

四、占有的效力（★）

1. 不动产或者动产被占有人占有的，权利人可以**请求返还原物及其孳息**，但应当支付**善意占有人**因维护该不动产或者动产支出的**必要费用**。



第五节 占有

2. 占有人因使用占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致使该不动产或者动产受到损害的，**恶意占有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 占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被**侵占**的，占有人有权**请求返还原物**；占有人返还原物的请求权，自侵占发生之日起**1年内**未行使的，该**请求权消灭**。（该1年为除斥期间）



第五节 占有

4. 占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毁损、灭失，该不动产或者动产的权利人请求赔偿的，占有人应当将因毁损、灭失取得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返还给权利人**；权利人的损害未得到足够弥补的，恶意占有人还应当**赔偿损失**。

5. 对妨害占有的行为，占有人有权请求排除妨害或者消除危险；因侵占或者妨害造成损害的，占有人有权依法请求损害赔偿。



第五节 占有

【例题-多选题】 甲、乙签订合同，甲承租乙的房屋。租期届满后，甲拒绝退出房屋。这种情形下，甲对该房屋的占有属于（ ）。

- A. 善意占有
- B. 恶意占有
- C. 直接占有
- D. 无权占有
- E. 有权占有



第五节 占有

答案：BCD

解析：

(1) 选项DE：租期届满后，甲拒绝退出房屋，甲属于无权占有；

(2) 选项AB：甲对于自己无权占有属于明知，故甲属于恶意占有；

(3) 选项C：甲属于直接占有。



第五节 占有

【例题-单选题】甲将一幅字画交给乙保管，保管期间乙将字画送交丙装裱。装裱期间，甲将该字画出售给丁，双方约定待装裱完毕由丁直接向丙请求返还字画。根据民法相关理论，下列关于各当事人对字画占有状态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乙自主占有
- B. 丙善意占有
- C. 甲无权占有
- D. 丁间接占有



第五节 占有

答案：D

解析：本题考查占有。自主占有，是指以所有的意思而为之占有。他主占有，是指不以所有的意思而为之占有。乙知道自己是为甲保管字画，对字画不是所有的意思占有，即乙是他主占有。所以选项A错误。善意占有的前提是无权占有，本题中，乙将字画交给丙装裱，丙是有权占有。所以选项B错误。甲在将字画出售给丁之前是字画的所有权人，是有权占有。所以选项C错误。间接占有，是指基于一定法律关系而对直接占有其物之人有返还请求权的占有。所以选项D正确。

谢谢 观看

THANK YOU